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11011525T000003323426-2025年义务教委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小学-七中						
主管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5	0.3	0.3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5	0.3	0.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落实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两补”有关政策，按月足额发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保证全部资金用于学生的资助中。改善学生生活状况，减轻学生家庭的教育支出负担，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促进学校教育事业稳定健康发展。使非寄宿生活补助项目成为一项看得见、摸得着、家长放心满意的民心项目。		严格落实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两补”有关政策，按月足额发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保证全部资金用于学生的资助中。改善学生生活状况，减轻学生家庭的教育支出负担，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促进学校教育事业稳定健康发展。使非寄宿生活补助项目成为一项看得见、摸得着、家长放心满意的民心项目。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